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外使领馆公证申请表

★申请人须如实、完整、清楚地填写本表格或在□内打√选择。

1、申请人信	息								
姓名			性别			出生	地点		
出生日期	年	月日	国籍			职	业		
	□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 □香港特区护照 □澳门特区护照 □其他种类证件(如旅行证等)								
所持证件	证件号码(非护照请注明	注明证件种类和号码)							
现工作或学习 机构名称			现住	址					
国外居留证件种类	国外居证件有刻			电子的	邮箱				
手机号码		·		座机	号码				
2、公证内容(请选择对应项目划√)									
□委托(非房产类); □声明(非房产类); □婚姻; □国籍;□房产; □有法律意义的文书上签名、印鉴									
属实;□有法律意义的文书复印件与原件、译文与原文相符;□其他,请注明:									
3、公证书使用目的和使用地点									
	□婚姻; □寄养; □购买房产; □诉讼; □其他,请注明:				使用国家			国大陆; □比利时; 他,请注明:	
4、提交材料及申办公证书份数									
□护照; □居留证; □结婚证; □其他提交的材料(请注明): 申办公证书 份数									
5、申请办理方式(加急和特急服务须经领事官员批准,并将加收费用)									
□ 普通(4个工作日可取件) □ 加急(3个工作日可取件) □ 特急(2个工作日可取件)									
6、备注栏:申请人如有其他需说明事项,请用简短文字表述									

7、声明及签									
(1) 我声明,我已阅读并理解此表所有内容要求,并愿就所填写信息和申请材料的真实性、合法性承担一切法律后果。 (2) 我理解,能否办理公证、能否办理加急或特急业务将由领事官员根据有关情况做出决定。如遇复杂个案,取证时间不定。如我或我的代办人超过 6 个月仍未前来领取已办妥的公证书,我将承担公证书和申请材料被销毁等一切后果。									
(3)如系申办声明书/委托书公证,我已阅读《声明书公证告知书》/《委托书公证告知书》。 (4)我已了解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》第44条,当事人以及其他个人或者组织如 有提供虚假证明材料骗取公证书、利用虚假公证书从事欺诈活动、伪造变造或者买卖伪造变造 的公证书、公证机构印章行为之一,给他人造成损失的,依法承担民事责任;违反治安管理的, 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;构成犯罪的,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 申请人签名:申请日期:年月日									
8、代办人信息 (★代办人指受申请人委托,代表其向驻外使领馆递交公证申请者。 声明、委托、签字、指纹等须本人亲自来馆办理的公证不得由他人代办。)									
姓名		性别			国籍			职业	
身份证件	□护照,号码: □其他,请注明种结	类和号码:					与申请	人关系	
住址				电	子邮箱				
手机号码				座	机号码				

以下项目仅供领事官员填写:								
接案人、接案日期:	签署人、签署日期:	复核人(如有)、复核日期:						

申请日期: _____年___月___日

代办人签名:_____